附件1：

**株洲市渌口区教育局2021年公开选调专业教师计划及条件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选调岗位 | 计划 | 当前任教学科或教师资格证上任教学科 | 学历 | 其他条件 |
| 1 | 小学语文 | 2 | 小学、初中语文 | 本科 | 1.1986年12月1日以后出生(具有中小学一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的，年龄可放宽至1980年1月1日以后出生）。  2.参加工作在2年以上（在职在编）。  3.普通话等级语文要求达到二级甲等，其他科目要求达到二级乙等。  4.在渌口区学校服务年限不低于5年。 |
| 2 | 初中英语 | 1 | 初中英语 |
| 3 | 初中数学 | 2 | 初中数学 |
|  | 合计 | 5 | / | / | / |